

請支持年金改革

制度永續 世代同享

勞保年金改革方案

草案說明



行政院勞工委員會

102年2月

大

綱

Part 1... 改革重點

Part 2... 平均月投保薪資採計期間逐步到位至最高180個月

Part 3... 給付計算公式調整(甲案)

Part 4... 給付計算公式調整(乙案)

Part 5... 費率逐年漸進微調至125年為19.5%

Part 6... Q&A

Part 7... 結語

Part 1 改革重點



為什麼要改革？

- 勞保長期採低費率高給付，開辦逾60年已邁入成熟期，符合請領老年給付條件者越來越多
- 98年勞保年金實施，加上人口老化及少子化趨勢，財務嚴重失衡
- 為讓勞保永續經營，避免過度加重下一代負擔，必須從制度面改革，才能化解危機

改革的目標

- 永續經營：確保至少30年的安全流量
- 保證領取：政府負最後支付責任
- 世代公平：減輕年輕人的扶養負擔

Part 1 改革重點



保費與給付失衡

- 保險費率偏低、給付條件優厚，導致財務嚴重失衡。
- 目前勞保基金安全流量已少於20年。

制度	現行費率/ 法定費率(%)	平衡費率 (%)	基金餘額 (億元)	基金收支 失衡年度	基金用盡 年度
勞保	現行：8 法定：6.5-12	27.84	4,677 (101/12)	107年	116年

Part 1 改革重點



勞保進入成熟期+年金遞延成本高

- 年金開辦初期因為受到年金遞延效果(支出面減少)及費率調整(收入面增加)影響，財務略見改善；但隨著符合老年給付請領資格及選領年金的人數增加，將逐年墊高給付成本。
- 目前年滿50歲以上被保險人已達195萬人，15年後具備領取勞保年金資格，依 65% 選擇比例，**預估至116年將新增126萬人領取年金。**

102年

領取中：
31萬8千人

116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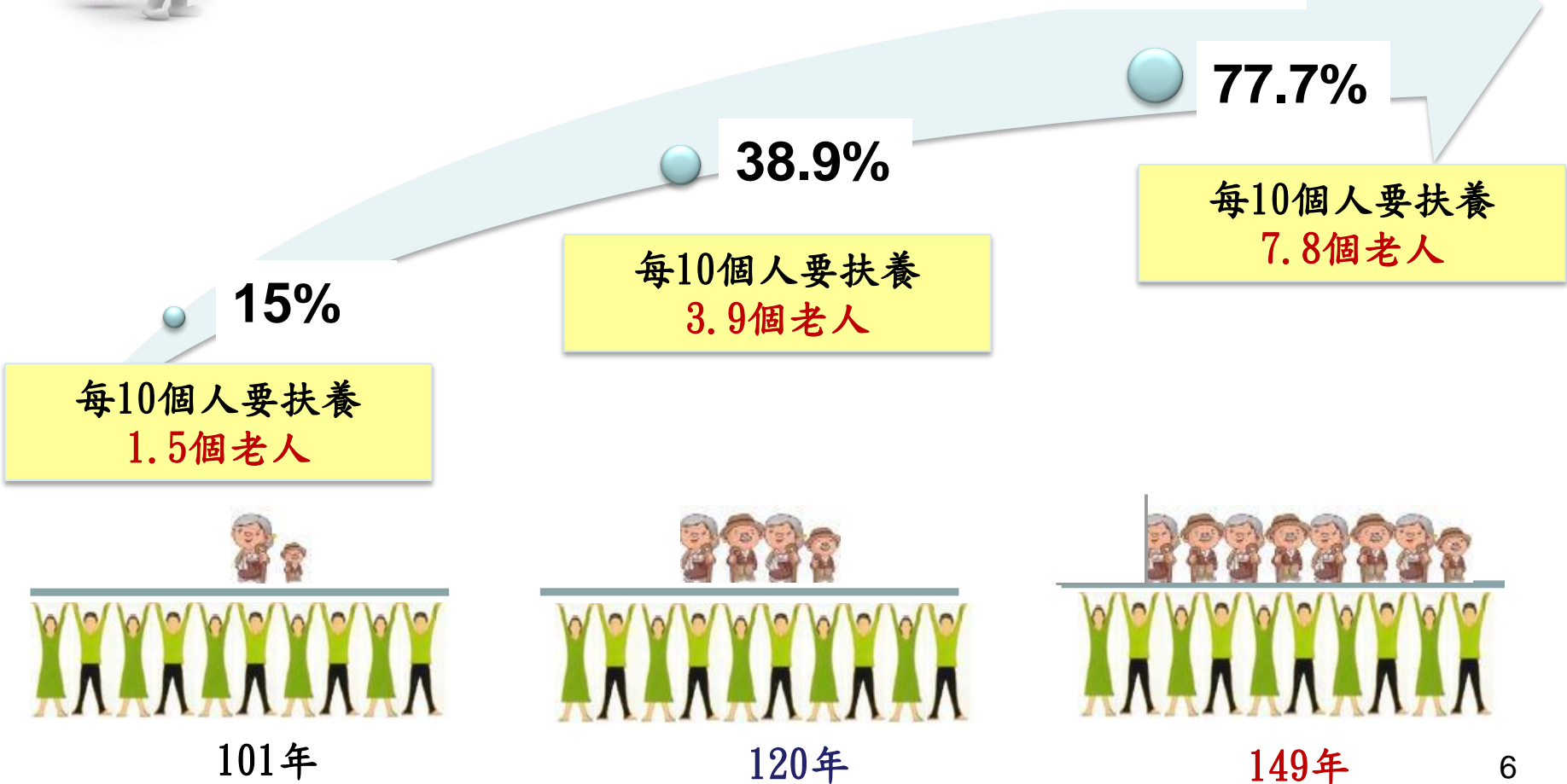
領取年金：
 $126+31=157$ 萬人

Part 1 改革重點



人口老化及少子化趨勢加重財務負擔

扶老比 = 65歲以上老年人口/15-64歲工作人口×100



資料來源: 經建會最新人口推計(中推計)

Part 1 改革重點

收入面

給付面

現在(進水不夠)

現在(出水太多)

未來(逐年加大管徑)

未來(微調管徑)

政府撥補

基金收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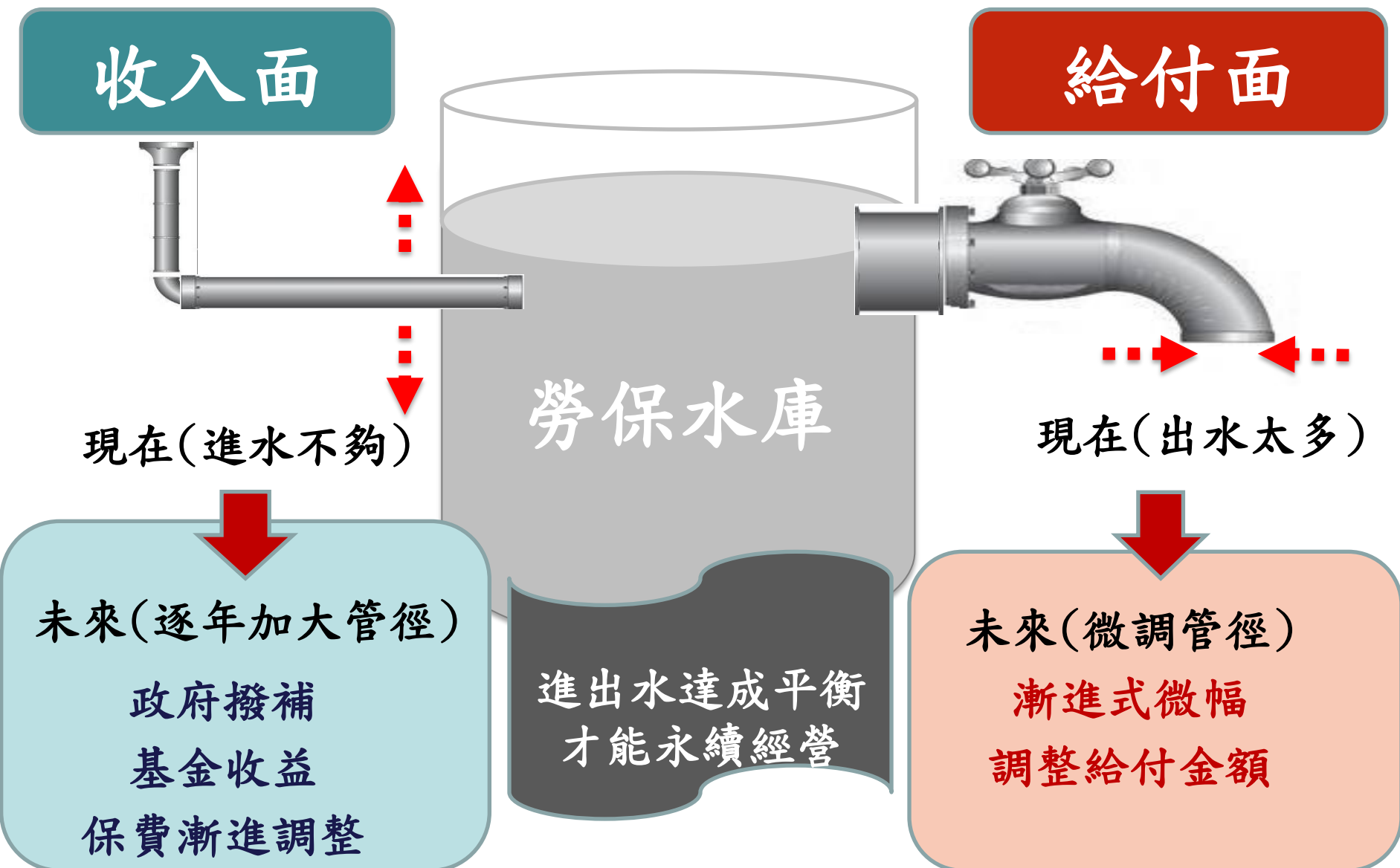
保費漸進調整

漸進式微幅

調整給付金額

勞保水庫

進出水達成平衡
才能永續經營



Part 1 改革重點

收入面

- ◆ 政府支付責任入法；擬定撥補計畫，**第1年撥200億元**，往後按經濟狀況調整
- ◆ 基金運用績效提高至**4%**以上
- ◆ 費率漸進調整，**125年達上限19.5%**

多管齊下
循序漸進
回歸社會保險
權利義務合理化

給付面

- ◆ 平均投保薪資採計月數**每年增加12個月**，至加保期間**最高180個月**平均計算
- ◆ 給付計算公式調整（**甲案vs乙案**）

Part 2 平均月投保薪資採計期間逐步 到位至最高180個月

假設從103年開始實施 每年加12個月循序漸進 逐年拉長採計期間



Part 3 給付計算公式調整(甲案)

甲案 退休初期維持1.55%，俟領取年金數額累計超過一次給付之次月起，改按原領數額70%發給

例：勞保加保年資30年，平均月投保薪資40,000元



累計超過個人一次給付金額180萬元

一次給付： $40,000\text{元} \times 45\text{個(月數)} = 1,800,000\text{元}$

初期可領取年數： $1,800,000\text{元} \div 18,600\text{元} \div 12\text{個月} = 8.06\text{年}(8\text{年}1\text{個月})$

Part 3 給付計算公式調整(甲案)

年資均以30年，60歲退休，餘命22年計

平均月 投保薪資	每月年金數額		退休後領取總額		與現制差異		
	現制	甲案	現制	甲案	每月少領	總共少領	減少%
30,000	13,950	初期：13,950 後期：9,765	3,682,800	2,983,905	初期：0 後期：4,185	698,895	19%
40,000	18,600	初期：18,600 後期：13,020	4,910,400	3,978,540	初期：0 後期：5,580	931,860	

甲案特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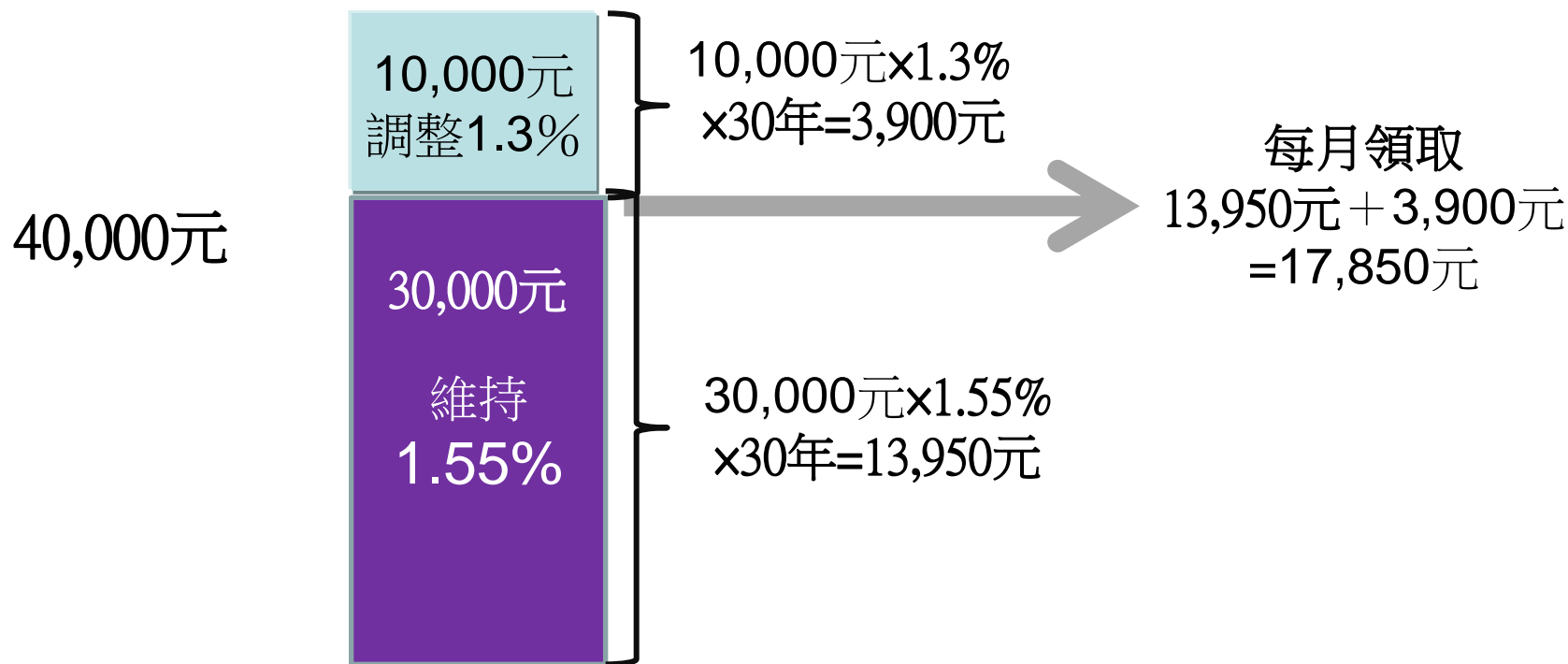
- 儘早達成領滿一次給付目標
- 初期維持，領取超過一次給付金額後(大約7-8年)方打7折
- 投保薪資高低原則不影響少領比例
- 制度財務面影響：較具節流效果

Part 4 給付計算公式調整(乙案)

乙案

平均月投保薪資3萬元以下部分以1.55%計、超過3萬元以上部分以1.3%計

例：勞保加保年資30年，平均月投保薪資40,000元



Part 4 給付計算公式調整(乙案)

按投保年資30年，不同平均薪資計算減領比率

平均月投保薪資	現制每月領取年金	乙案每月領取年金	減領金額	減少%
30,000	13,950	13,950	0	0.00%
32,000	14,880	14,730	150	1.01%
35,000	16,275	15,900	375	2.30%
37,000	17,205	16,680	525	3.05%
40,000	18,600	17,850	750	4.03%
42,000	19,530	18,630	900	4.61%
43,900	20,414	19,371	1043	5.11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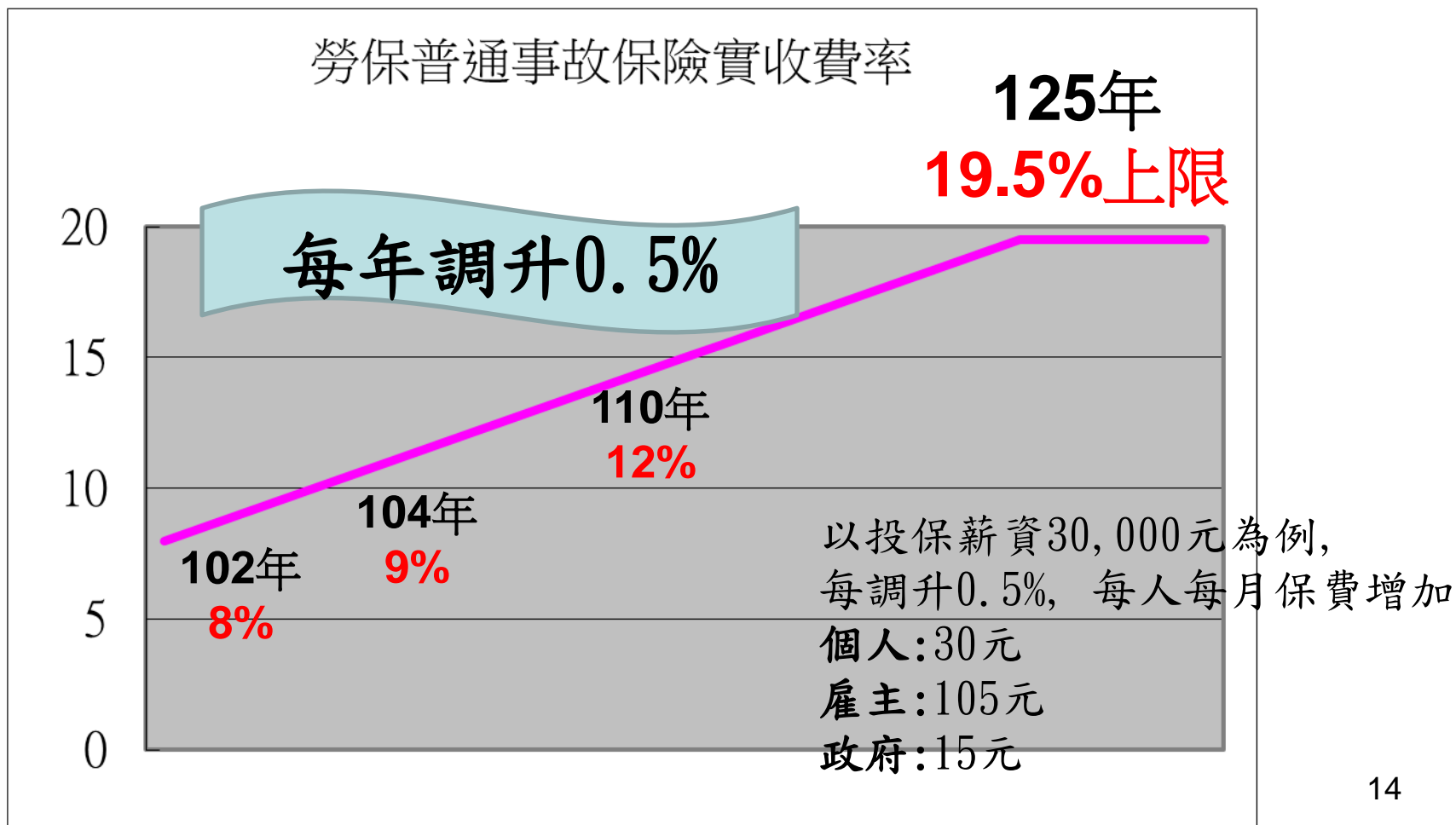
註：投保年資長短不影響減領比率，惟實際減領金額應視被保險人年資長短而定

乙案特色

- 保障投保薪資較低勞工，具有所得重分配效果
- 3萬元以下者完全不受影響，投保薪資越高者影響越大，少領比例介於1%~5%之間。
- 隨平均月投保薪資逐年上升，採計1.3%的適用範圍漸進擴大，長期而言，具有漸進調整勞保財務效果

Part 5 費率逐年漸進微調至125年為19.5%

現行規定116年達上限12%，漸進微調為125年達19.5%



Part 6 Q&A

Q: 未來是繳多領少?

勞保費率長期以法定下限計收，各項給付陸續放寬時，亦未調升，可說是繳少領多的制度；勞保年金開辦後，提供勞工比一次領還要好的年金給付，雖建立費率自動調整機制，但相較勞工所繳納之保費與領取之給付，仍屬繳少領多之設計。

未來無論如何調整，均將確保勞工所領給付高於所繳保費，仍相當划算。

Part 6 Q&A

勞工平均投保薪資3萬元，其給付與保費之益本比

方案		年金給付額		開辦後繼續加保10年				
		月給付額	領取22年 給付總額	個人30年 保費總額	雇主30年 保費總額	政府補助 30年保費 總額	個人保費 Vs. 給付倍數	總保費 Vs. 給付倍數
受僱勞工	現制	13,950	3,682,800	137,520	481,320	68,760	27	5
	甲案	9,765	2,983,905	138,960	486,360	69,480	21	4
	乙案	13,950	3,682,800	138,960	486,360	69,480	27	5
職業勞工	現制	13,950	3,682,800	412,560	/	275,040	9	5
	甲案	9,765	2,983,905	416,880		277,920	7	4
	乙案	13,950	3,682,800	416,880		277,920	9	5

註：

1. 勞工年資30年（年金開辦前20年，開辦後繼續加保10年，請領年金22年）
2. 受僱勞工保費負擔比例為：勞工20%，雇主70%，政府10%；職業勞工保費負擔比例為：勞工60%，政府40%。

Part 6 Q&A

勞工平均投保薪資4萬元，其給付與保費之益本比

方案		年金給付額		開辦後繼續加保10年				
		月給付額	領取22年 給付總額	個人30年 保費總額	雇主30年 保費總額	政府補助 30年保費 總額	個人保費 Vs. 給付倍數	總保費 Vs. 給付倍數
受僱勞工	現制	18,600	4,910,400	183,360	641,760	91,680	27	5
	甲案	13,020	3,978,540	185,280	648,480	92,640	21	4
	乙案	17,850	4,712,400	185,280	648,480	92,640	25	5
職業勞工	現制	18,600	4,910,400	550,080	/	366,720	9	5
	甲案	13,020	3,978,540	555,840		370,560	7	4
	乙案	17,850	4,712,400	555,840		370,560	8	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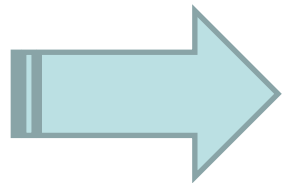
註：

1. 勞工年資30年（年金開辦前20年，開辦後繼續加保10年，請領年金22年）
2. 受僱勞工保費負擔比例為：勞工20%，雇主70%，政府10%；職業勞工保費負擔比例為：勞工60%，政府40%。

Part 6 Q&A

Q: 已領取年金者
是否受改革影響?

會隨新方案的年資給付率計算調整後，按月繼續發給年金



**避免不正常提前擠兌年金
考慮整體勞保被保險人的公平性**

- 不受影響：費率漸進往上調整、「平均投保薪資」漸進採計。
- 會受影響：年金是按月領取，所以從新方案正式實施後的月份，將依新規定的年資給付率計算調整，按月發給。

↓ 假設新方案
自103年開辦

依現制按月領取年金

依新方案按月領取年金金額

不影響新方案實施前
已領取之年金金額

將依新方案的給付計算公式，
重新計算金額，按月續領

Part 7 結語



- 新方案短期間不會馬上實施，俟聽取各界意見據以修正方案後，才會啟動修法。
- 民眾可以透過各種管道多關心議題動向，不需急於一時提領老年給付；提前請領將因年資減損，影響月領金額。